

立法院第 9 屆第 7 會期
交通委員會第 2 次全體委員會議

「我國酒後駕車現況及防 制作為」(書面報告)



報告機關：衛生福利部
中華民國 108 年 2 月 25 日

主席、各位委員、各位女士、先生：

今天 大院第 9 屆第 7 會期交通委員會召開全體委員會議，本部承邀列席報告，深感榮幸。茲就「我國酒後駕車現況暨防制作為」酒害防制有關衛生福利部業管部分，提出專案報告。敬請各位委員不吝惠予指教：

壹、背景

酒精可說是社會中最常見的成癮性物質之一，不當或過多、過量的飲酒，往往造成身體健康及行為方面的問題，也造成社會的隱憂，特別是近年來國人關注的酒後駕車問題，不僅害人害己，嚴重肇事更造成無辜家庭的破碎，因此本部除配合酒駕防制主管機關進行宣導外，為維護民眾健康，也從酒害防制面向宣導國人對酒精的正確認識，及推動酒癮防治工作。

貳、國人飲酒狀況調查

依據本部國民健康署 106 年「國民健康訪問調查」資料顯示，18 歲以上成人過去一年飲酒率由 98 年 46.2% 減少為 107 年 43.0%。18 歲以上成人過去一個月喝超過 1 個標準杯之比率由 98 年 19.5% 減少為 107 年 18.5%。18 歲以上成人曾經醉酒率由 98 年 22.3% 減少為 107 年 14.3%。18 歲以上成人過去一個月曾經醉酒率由 98 年 3.0% 減少為 107 年 2.7%。18 歲以上成人過去一個月暴飲率由 98 年 5.4% 減少為 107 年 5.1%。

參、衛生福利部有關酒癮防治作為

根據研究，國人酒精濫用及酒癮盛行率約 2-3%(李明濱，2005；林忠穎等，2014)，為使問題性飲酒及酒癮者早期發現早期治療，減緩相關疾病之惡化及預防酒精相關社會事件之發生，本部近年來持續推動酒癮防治相關工作：

- (一) 自 95 年起辦理「酒癮治療服務方案」，補助酒癮個案每人每年 4 萬元之酒癮治療相關費用(包括住院治療費用、初診、戒酒門診、心理治療、家族治療等)，各年度酒癮治療補助人數如下：

年度	98	99	100	101	102	103	104	105	106	107
治療人數 (人)	590	625	737	948	1026	1,078	1,193	1,254	1,618	2,171

- (二) 每年責請各地方政府衛生局針對社區民眾辦理宣導活動及推廣酒癮治療相關資源，107 年合計辦理 263 場次。並編製有酒癮防治宣導單張，及製作影片、動畫短片等宣導素材，透過媒體、網路多元宣導，倡議酒癮疾病概念及合理飲酒觀念。
- (三) 於 103 年訂定飲酒問題轉介單，提供社政、交通監理等單位參用，以利該等單位對於業管之處遇個案進行飲酒問題之初步篩檢，及協助轉介有酒癮治療需求之民眾即早接受治療。
- (四) 自 104 年 9 月起補助 4 家醫療機構試辦「建構問題性飲酒與酒癮者醫療及社會復健服務模式」計畫，藉由醫療機構與社政、司法、監理所等易接觸酒癮個案之單位，建立合作網絡及轉介機制，並提供網絡人員有關酒癮防治教育訓練，促進問題性飲酒或酒癮者，早

期發現早期治療。並於 106 年度擴大至 8 家醫療機構辦理，107 年度各網絡轉介問題性飲酒或酒癮個案計 664 人，開案人數共 514 人。108 年再擴大至補助 12 家醫療機構辦理。

- (五) 已委託製作酒癮個案轉介教育訓練教材，刻正規劃提供相關單位參考運用，俾強化網絡人員酒癮防治專業知能。

肆、衛生福利部酒害防制作為

為強化國人對酒精危害之認識，本部辦理事故傷害防制、社區健康營造及補助辦理菸酒檳榔防制整合計畫，並配合節慶舉辦相關記者會、發布新聞稿及透過網路等，推動飲酒對健康影響之衛教與宣導，近年重點工作包括：

- (一) 推動社區健康營造計畫，補助辦理菸、酒、檳榔的危害及安全促進相關宣導，建構支持性的健康環境，遠離菸酒檳榔危害，促進健康。針對部落社區，亦推動有健康營造酒害相關疾病之定期篩檢及健康促進活動。
- (二) 於 101 年起針對吸菸、飲酒、嚼檳榔高盛行率及肺癌、食道癌、口腔癌、高發生率與死亡率之臺東縣、屏東縣、花蓮縣、新北市、宜蘭縣、基隆市、雲林縣、南投縣等 8 縣市，補助辦理以 5 年期程 10 年目標的中長程菸酒檳榔防制的整合教育宣導及戒治服務—「菸酒檳榔防制整合計畫」。並將透過社區資源盤點模式，研擬因地制宜之介入改善機制。
- (三) 對於涉及健康危害之預防、治療及照護措施加強辦理，並於國民健康訪問暨藥物濫用調查 (NHIS) 與健康危

害行為監測調查（BRFSS）中，加強飲酒行為調查，以進一步掌握其使用現況及變化趨勢。

- (四) 另依「兒童及少年福利與權益保障法」第 43 條兒童及少年不得飲酒之規定，輔導地方政府辦理所轄販售菸、酒、檳榔等超商零售商及檳榔攤等實地訪視宣導，及鼓勵地方政府辦理防制兒童及少年使用菸、酒、檳榔及涉足危害兒童少年身心健康場所宣導活動。
- (五) 為加強國人對酒害防制之認知，本部將透過各式宣導傳播途徑(如社群媒體)，針對不同年齡層分眾宣導，提醒國人飲酒健康危害，鼓勵企業持續將「酒品危害」列入員工健康促進議題。

伍、結語

杜絕酒駕發生、減少酒害產生，需要從教育、社區、醫療及司法等多元層面共同努力。「酒醉駕車」於交通部所制定之道路交通管理處罰條例，及法務部主管之刑法等均有所規範，本部除配合主管機關辦理相關宣導外，亦將持續結合相關部會資源，共同推動酒害防制工作，維護國人身心健康。

本部承 大院各委員之指教及監督，在此敬致謝忱，並祈各位委員繼續予以支持。